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張政芳 電話:03-8221206

電子信箱: janet0720@hl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鳳林鎮北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月28日 發文字號:府民造字第110002081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宣傳海報一份(376550000A\_1100020816\_ATTACH1.jpeg)

主旨:檢送「110年全國孝行獎 暖心孝行楷模 歡迎踴躍推薦」 宣傳圖檔1份,請惠予協助宣傳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0年1月26日台內民字第11002213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將旨揭圖檔運用於網站、通訊軟體LINE官方帳號、社群網頁、村(里)長群組等管道廣為宣傳,鼓勵各界踴躍推薦,參與孝行楷模選拔。

正本: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大專院校、本縣各高中職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

學、本縣各級農會、花蓮縣後備指揮部、花蓮縣商業會、本府各處

副本:本府民政處宗教禮俗科電2021/01/29文文 08:38:58章

第1頁,共1頁